

2023年度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市发展和改革局是市政府工作部门，为正处级，加挂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牌子。

市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发展和改革局，接受市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领导小组的直接领导，承担市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领导小组具体工作，负责组织研究我市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工作规划和重大政策，协调推进和督促落实市委、市政府和市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领导小组工作部署，协调推进市支持和对接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有关工作等。

市发展和改革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发展改革、粮食和物资储备、能源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以及省委工作要求，按照市委工作安排，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发展改革、粮食和物资储备、能源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深入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深化改革开放，构建现代化经济体系，推动实现高质量发展。主要职责是：

（一）拟订并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牵头组织全市统一规划体系建设，负责市级专项规划、区域规划、空间规划与市发展规划的统筹衔接。起草发展改革领域有关规范性文件。提出经济社会发展、重大结构优化、现代化经济体系建设、高质量发展的目标、任务以及相关政策。负责重大战略规划、重大政策的评估督导工作。

（二）统筹提出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目标，监测预

测预警宏观经济和社会发展态势趋势，提出政策建议。研究分析全市国民经济运行、总量平衡、经济安全和产业安全等重要问题并提出相关建议，协调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价格政策，组织制定少数由政府管理的重要商品、服务价格和重要收费标准。参与拟订我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相关财政、金融和土地政策。

（三）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经济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提出相关改革建议。牵头推进全市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协调推进产权制度和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推动完善市场经济制度和现代化经济体系建设，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牵头推进优化营商环境工作。

（四）研究提出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的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牵头实施市参与“一带一路”建设。负责全口径外债的管理。组织拟订全市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

（五）负责全市投资综合管理，拟订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结构调控目标和政策，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市级政府年度投资计划。按权限审批、核准、审核、备案项目。规划重大建设项目和生产布局。推进投融资体制改革，拟订并推动落实鼓励民间投资政策措施。负责市重点建设项目的综合管理，编制市重点建设项目计划并协调实施。负责重大项目的评估督导工作。

（六）组织拟订并推进落实区域协调发展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协调区域发展重大问题。负责规划和统筹协调重大区域发展平台。推进落实新型城镇化战略和重大政策。统筹协调对口支援（合作）相关工作。

（七）组织拟订综合性产业政策，负责协调一、二、三产业

发展重大问题并统筹衔接相关发展规划和重大政策。协调实施重大产业工程。组织拟订并推动实施服务业及总部经济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综合分析研判消费变动趋势，拟订实施促进消费的综合性政策措施。协调农业和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牵头拟订并协调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规划。

（八）负责重大基础设施的综合协调。统筹重大基础设施布局，协调推进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发展。

（九）推动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会同相关部门拟订推进创新创业的规划和政策，提出创新发展和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的政策。会同相关部门规划布局全市重大科技基础设施。组织拟订并推动实施高技术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协调数字经济发展重大政策和项目，协调解决产业升级、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等方面重大问题。

（十）负责全市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的政策衔接，协调有关重大问题。组织拟订全市社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和收入分配制度综合性改革，提出促进就业、增加城乡居民收入、完善社会保障等与经济协调发展的政策建议。牵头推进全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十一）推进实施全市可持续发展战略，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和改革，协调生态环境保护与修复、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等工作。提出健全生态保护补偿机制的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环保产业和清洁生产有关工作。提出能源消费控制目标并协调组织实施。

（十二）负责拟订并组织实施能源发展规划、计划和政策。推动能源结构调整，协调能源发展和改革中的重大问题。负责电

力、石油、天然气、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等能源的发展和运行调节工作，衔接能源生产建设和供需平衡。负责全社会节能工作和公共机构节能管理。组织实施节能监察。指导监督全市能源安全保障工作，参与能源应急保障。

（十三）负责市级重要商品总量平衡和宏观调控。研究提出市级粮食（含食用植物油，下同）和物资储备规划。指导协调承代储企业收储、轮换和管理市级储备粮油，组织实施市级储备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统筹推进落实粮食安全政府责任制和相关考核工作。负责军粮供应和粮食流通行业监管。拟订市级粮食流通设施和物资储备基础设施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监督全市粮食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十四）会同有关部门组织推进全市经济建设与国防建设协调发展的战略和规划。组织编制国民经济动员规划、计划，协调和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动员有关工作，参与军民融合有关工作。

（十五）承办市委、市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一）办公室。负责文电、会务、机要、督办、档案等机关日常运转工作。承担宣传、信息、信访、安全、保密、政务公开等工作。组织协调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办理。承担机关和下属单位财务、资产管理、后勤服务等工作。统筹机关和下属单位信息化建设。

（二）法制科。承担有关规范性文件、重大行政决策的合法性审查。负责推进本部门依法行政综合管理。承担行政复议答

复、行政应诉工作，组织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组织推进本部门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按规定指导协调招投标工作。

（三）审批服务办公室。负责本部门行政审批及服务事项申请的受理、咨询、发证等工作。在授权范围内对申请事项进行审批、核准和备案。对需要进行技术审查、专家论证、现场勘察、科室会审、班子审定等行政审批事项进行组织、协调、跟踪和落实。

（四）国民经济综合科。组织拟订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年度计划。监测分析、预测预警宏观经济形势。研究总量平衡，提出宏观调控目标和政策取向及调控建议，开展重大政策预研和预评估。承担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相关工作。提出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和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政策建议。组织研究国民经济发展的重大问题，负责重要文件起草。研究提出防范化解经济领域重大风险的政策建议。

（五）经济体制改革科。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经济体制改革。研究经济体制改革重大问题，拟订并组织实施综合性经济体制改革方案及有关专项改革方案。牵头推进优化营商环境改革工作，开展营商环境评价。协调推进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组织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提出完善产权制度的政策建议。

（六）投资科。监测分析全市固定资产投资状况，拟订固定资产投资管理政策、规划、计划和措施。负责政府投资综合管理，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市级政府年度投资计划，协调推进市政府投资市属非经营项目代建工作。提出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建议。牵头推动重大项目投融资创新，提出政府出资重大项目投融资方案。推进传统基础设施领域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拟订促进民间

投资发展政策。统筹指导各部门做好政府投资项目的谋划、储备工作。指导工程咨询业发展。研究分析财政、金融情况，提出协调解决财政金融运行重大问题的相关建议，参与制定财政和金融政策，完善政策衔接协同机制，提出引导社会资金投向的政策建议，参与制定推动全市金融业发展改革的重大政策，协调重大项目投融资问题，组织金融机构与重大项目对接。统筹全市企业债券发行，按分工承担企业（公司）债券管理工作。参与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和创业投资企业的发展及制度建设。参与政府出资产业投资基金管理。

（七）重点项目科。规划全市重大项目布局，统筹谋划储备重大项目，拟订市域内省市重点项目中长期规划和年度投资计划。提出省市重点项目建设管理政策建议，综合协调重点项目建设，督促检查重点项目计划执行情况。统筹开展重大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拟订全市重大工程评估督导的制度并组织实施，提出相关评估评价意见和改进措施建议。承担市重点项目工作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八）规划科。提出全市重大发展战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长期规划、经济结构调整和重大生产力布局建议，组织拟订并推动实施市发展规划。承担统一规划体系建设工作，完善全市规划管理制度，统筹衔接市级专项规划、区域规划、空间规划与市发展规划。统筹市级发展规划编制立项。组织监测全市重大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等实施情况，并提出调整建议。提出市新型城镇化战略和城乡融合发展政策建议。编制和协调实施全市乡村振兴战略规划。协调农业和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衔接平衡农业、林业、水利、气象、生态及有关农村基础设施等发展

规划、计划和政策，提出相关重大项目布局建议并协调实施。

（九）区域经济和对外开放科。组织拟订区域发展战略、规划，提出区域协调发展的政策建议。组织落实国家、省重大区域发展规划、政策，推动落实“一核一带一区”区域发展格局，贯彻实施省城市群和都市圈规划。拟订区域合作规划。研究提出区域合作发展的重大事项及项目建议。协调推进我市重大区域发展平台有关工作，协调解决开发区、新区等重大发展问题。配合协调国土整治、开发利用和保护政策。研究对外开放重大问题。提出全市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的战略、规划及有关建议。承担全口径外债管理工作，配合开展企业赴境外发行债券、国际中长期商业贷款有关工作。组织拟订全市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协调推进开发区改革发展，负责全市开发区审核公告目录有关工作。会同有关方面提出国际金融机构、外国政府贷款重大备选项目建议。承担市参与“一带一路”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承担重点领域国际合作。按照省安排组织实施粮食、棉花等重要商品的进出口计划。统筹重大基础设施布局，协调推进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发展。配合协调上级对口部门关于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和实施工作。

（十）产业创新科。组织拟订产业政策。统筹衔接工业发展规划。拟订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支持加快发展先进制造业的政策措施，会同有关部门提出工业重大项目布局建议和相关产业重大工程并协调实施。协调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和应用和产业基地建设。推动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组织拟订推进创新创业和高技术产业发展的规划和政策。统筹推进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协调数字经济重大政策和项目。提出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的政策建

议。推进创新能力建设，会同有关方面提出重大科技基础设施、重大创新平台规划布局建议并协调实施。推动技术创新和相关高新技术产业化，组织重大示范工程。推动全面改革创新试验、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等工作。

（十一）服务业发展科。研究拟订和组织实施全市服务业发展战略、规划和政策，统筹服务业各主要行业发展规划的衔接平衡。统筹推进服务业重大空间布局优化、平台载体建设。监测全市服务业发展动态和趋势。推动完善促进消费的体制机制，研判消费形势，统筹并协调实施扩大消费的政策措施。协调贸易和流通体制改革中的重大问题，推动现代物流业发展。按省要求承担市内重要商品总量平衡和宏观调控工作。落实总部经济扶持政策，提出加快发展总部经济的政策措施和规划建议。承担市总部经济发展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十二）社会发展科。综合提出并协调实施社会发展战略、规划和政策。协调社会事业和社会产业发展政策及改革重大问题。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协调教育领域事业发展重大政策和项目。拟订全市人口发展和应对老龄化规划和政策。综合研判全市就业与人力资源、收入分配和社会保障发展趋势及重大问题。提出就业促进和劳动者素质提升的规划和政策建议。统筹推进收入分配制度改革。提出完善社会保障与经济协调发展、健全社会保障体系的发展规划和政策建议。参与人才工作。

（十三）价格管理科。承担全市价格调控工作，提出价格调控目标和政策建议。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价格改革方案。依据《广东省定价目录》，制定和调整省授权市管的电力、燃气、供排水、重要交通运输服务、环境保护价格标准并实施，组织拟订

相关价格的定价机制及政策，起草相关价格规范性文件。调查、跟踪相关重要商品和服务价格及其成本变动情况。承担对重要商品、服务价格与市场供求的变动情况进行监测、调查、分析、预报，并及时提出政策建议，对国家重要经济政策在价格领域的影响进行跟踪和反馈。

（十四）收费管理科。牵头负责行政事业性收费标准管理。依据《广东省定价目录》，制定和调整省授权市管的教育、养老、殡葬、文化旅游、物业服务、重要专业服务收费标准并实施，组织拟订相关收费的定价机制及政策，起草相关收费规范性文件。调查、跟踪相关重要商品和服务价格及其成本变动情况。负责全市农产品价格成本调查工作，承担对列入中央和地方成本监审目录的商品和服务价格进行成本监审。

（十五）信用建设科。组织拟订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规划、规范性文件和政策措施，协调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统筹协调相关重大问题。组织建设和管理公共信用信息管理系统，组织开展公共信用信息归集和应用管理。推进信用联合激励和联合惩戒工作。组织、指导地区和行业信用监测、评价。推进信用服务市场发展。承担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统筹协调小组日常工作。

（十六）能源科。组织拟订全市能源发展规划、发展计划、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实施国家和省有关能源体制改革并拟订有关改革方案。参与编制并实施年度电力电量平衡方案，衔接电力生产建设和供需平衡。规划能源重大项目布局。依法监督管理成品油行业经营和参与监督管理商业石油、天然气储备。负责石油天然气长输管道（城镇燃气管道和炼油、化工等企业厂区内管道除外）保护工作。负责电力运行安全监管和电网大面积停电

事件应急处理工作，依法查处危害电力设施安全的违法行为。参与能源预测预警、运行调节和应急保障工作。

（十七）资源环境和节能科。拟订和组织实施绿色发展相关战略、规划和政策，提出健全生态保护补偿机制政策措施。拟订并协调实施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循环经济政策规划，推进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承担生态文明建设和改革相关工作。拟订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发展规划、发展计划、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提出能源消费控制目标并协调组织实施，统筹协调节能目标责任评价考核工作。牵头拟订节能专项规划和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实施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煤炭减量替代有关工作。指导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组织实施节能监察。承担公共机构节能管理。统筹协调全市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指导监督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安全管理工作。

（十八）粮食管理科。研究提出粮食宏观调控、总量平衡以及粮食流通的中长期规划、粮食购销政策和动用储备粮的建议，开展粮食产销合作，保障粮食安全。承担粮食监测预警和应急责任。拟订粮食流通、粮食库存监督检查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对粮食收购、储存环节的粮食质量安全和原粮卫生进行监督管理。负责市级储备粮的行政管理和粮食流通监督检查，承担军粮供应管理工作，落实有关动用计划和指令。负责规划和协调粮食仓库设施体系建设。统筹推进落实粮食安全政府责任制和相关考核工作。指导监督全市粮食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十九）物资储备科。研究提出市级物资储备发展计划、品种目录的建议。拟订物资储备政策和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承担物资储备体制改革工作，组织研究物资储备重大问题。组织实施

市级储备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执行有关动用指令。拟订物资储备基础设施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对市级物资储备政策执行和承储管理情况实施监管。研究储备物资供求变化并预测预警。组织开展市级物资储备仓储管理工作。

（二十）经济动员与对口合作科。组织推进经济建设与国防建设协调发展的战略和规划。研究拟订推进国民经济动员规划和计划，协调经济建设贯彻国防要求等重大问题。参与军民融合有关工作。协调和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动员有关工作。协调国民经济平战转换能力建设。承担市国防动员委员会国民经济动员办公室日常工作。综合协调市对口支援工作，协调开展与对口支援地区的互访交流、经济合作等工作。统筹协调我市与黑龙江省对口合作有关工作。承担四川藏区涉及我市的对口支援相关工作。承担市援藏援疆及对口合作工作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二十一）组织人事科。负责机关和下属单位的人事管理、机构编制、劳动工资、教育培训等工作。承担离退休人员服务工作。

机关党委。负责机关和下属单位的党群工作。负责机关基层党组织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承担机关和下属单位工会、共青团、妇工委等群团组织工作。承担机关纪委和内部审计工作。

市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发展和改革局，设置市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秘书科、发展推进科，负责处理市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事务。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2023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2个，包括局本级和下属2个直属机构，分别是中山市节能中心、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价格认证中心，其中2个直属机构没有分开预决算，无独立编制预决算的下属单位。

第二部分：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2,466.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5,640.5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0,00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530.09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4,208.53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12,899.5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444.4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090.6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2.2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40.8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2,109.09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30,00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5,366.41	本年支出合计	57	65,366.4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65,366.41	总计	60	65,366.4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5,366.41	52,466.86	0.00	0.00	0.00	0.00	12,899.5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40.58	5,630.27	0.00	0.00	0.00	0.00	10.31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5,608.69	5,598.38	0.00	0.00	0.00	0.00	10.31
2010401	行政运行	3,471.84	3,471.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03.88	1,203.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04	战略规划与实施	66.98	66.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08	物价管理	207.23	207.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50	事业运行	195.27	195.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463.49	453.18	0.00	0.00	0.00	0.00	10.31
20113	商贸事务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308	招商引资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89	1.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9	1.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3	国防支出	530.09	530.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306	国防动员	530.09	530.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30603	人民防空	226.09	226.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30699	其他国防动员支出	304.00	30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208.53	4,208.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208.53	4,208.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208.53	4,208.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4.43	1,444.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44.43	1,444.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27.37	927.37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7.00	34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0.06	170.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90.62	1,090.62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1,090.62	1,090.62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1,090.62	1,090.6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20	2.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20	2.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20	2.2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0.86	340.8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0.86	340.8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0.86	340.86	0.00	0.00	0.00	0.00	0.0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109.09	9,219.86	0.00	0.00	0.00	0.00	12,889.24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21,103.91	8,214.68	0.00	0.00	0.00	0.00	12,889.24
22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68	14.68	0.00	0.00	0.00	0.00	0.00
2220115	粮食风险基金	12,889.24	0.00	0.00	0.00	0.00	0.00	12,889.24
222019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8,200.00	8,2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204	粮油储备	331.81	331.81	0.00	0.00	0.00	0.00	0.00
2220499	其他粮油储备支出	331.81	331.81	0.00	0.00	0.00	0.00	0.00
22205	重要商品储备	673.38	673.38	0.00	0.00	0.00	0.00	0.00
2220503	肉类储备	359.12	359.12	0.00	0.00	0.00	0.00	0.00
2220509	食盐储备	132.00	13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20511	应急物资储备	182.26	182.26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30,000.00	3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00.00	3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00.00	3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5,366.41	5,452.40	59,914.01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40.58	3,667.11	1,973.47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5,608.69	3,667.11	1,941.58	0.00	0.00	0.00
2010401	行政运行	3,471.84	3,471.84	0.00	0.00	0.00	0.00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03.88	0.00	1,203.88	0.00	0.00	0.00
2010404	战略规划与实施	66.98	0.00	66.98	0.00	0.00	0.00
2010408	物价管理	207.23	0.00	207.23	0.00	0.00	0.00
2010450	事业运行	195.27	195.27	0.00	0.00	0.00	0.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463.49	0.00	463.49	0.00	0.00	0.00
20113	商贸事务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2011308	招商引资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89	0.00	1.89	0.00	0.00	0.0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9	0.00	1.89	0.00	0.00	0.00
203	国防支出	530.09	0.00	530.09	0.00	0.00	0.00
20306	国防动员	530.09	0.00	530.09	0.00	0.00	0.00
2030603	人民防空	226.09	0.00	226.09	0.00	0.00	0.00
2030699	其他国防动员支出	304.00	0.00	304.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208.53	0.00	4,208.53	0.00	0.00	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208.53	0.00	4,208.53	0.00	0.00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208.53	0.00	4,208.53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4.43	1,444.43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44.43	1,444.43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27.37	927.37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7.00	347.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0.06	170.06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90.62	0.00	1,090.62	0.00	0.00	0.00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1,090.62	0.00	1,090.62	0.00	0.00	0.0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1,090.62	0.00	1,090.62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20	0.00	2.2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20	0.00	2.2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20	0.00	2.2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0.86	340.8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0.86	340.8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0.86	340.86	0.00	0.00	0.00	0.0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109.09	0.00	22,109.09	0.00	0.00	0.00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21,103.91	0.00	21,103.91	0.00	0.00	0.00
22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68	0.00	14.68	0.00	0.00	0.00
2220115	粮食风险基金	12,889.24	0.00	12,889.24	0.00	0.00	0.00
222019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8,200.00	0.00	8,200.00	0.00	0.00	0.00
22204	粮油储备	331.81	0.00	331.81	0.00	0.00	0.00
2220499	其他粮油储备支出	331.81	0.00	331.81	0.00	0.00	0.00
22205	重要商品储备	673.38	0.00	673.38	0.00	0.00	0.00
2220503	肉类储备	359.12	0.00	359.12	0.00	0.00	0.00
2220509	食盐储备	132.00	0.00	132.00	0.00	0.00	0.00
2220511	应急物资储备	182.26	0.00	182.26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30,000.00	0.00	30,00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00.00	0.00	30,00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00.00	0.00	30,00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2,466.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5,630.27	5,630.27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0,00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530.09	530.09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4,208.53	4,208.53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444.43	1,444.43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090.62	1,090.62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20	2.2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40.86	340.86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9,219.86	9,219.86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30,000.00	0.00	30,00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2,466.86	本年支出合计	59	52,466.86	22,466.86	30,00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52,466.86	总计	64	52,466.86	22,466.86	30,00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2,466.86	5,452.40	17,014.4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30.27	3,667.11	1,963.16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5,598.38	3,667.11	1,931.27
2010401	行政运行	3,471.84	3,471.84	0.00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03.88	0.00	1,203.88
2010404	战略规划与实施	66.98	0.00	66.98
2010408	物价管理	207.23	0.00	207.23
2010450	事业运行	195.27	195.27	0.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453.18	0.00	453.18
20113	商贸事务	30.00	0.00	30.00
2011308	招商引资	30.00	0.00	3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89	0.00	1.89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9	0.00	1.89
203	国防支出	530.09	0.00	530.09
20306	国防动员	530.09	0.00	530.09
2030603	人民防空	226.09	0.00	226.09
2030699	其他国防动员支出	304.00	0.00	304.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208.53	0.00	4,208.53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208.53	0.00	4,208.53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208.53	0.00	4,208.5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4.43	1,444.4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44.43	1,444.43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27.37	927.3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7.00	347.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0.06	170.06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90.62	0.00	1,090.62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1,090.62	0.00	1,090.62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1,090.62	0.00	1,090.6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20	0.00	2.2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20	0.00	2.2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20	0.00	2.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0.86	340.8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0.86	340.8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0.86	340.86	0.0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9,219.86	0.00	9,219.86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8,214.68	0.00	8,214.68
22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68	0.00	14.68
222019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8,200.00	0.00	8,200.00
22204	粮油储备	331.81	0.00	331.81
2220499	其他粮油储备支出	331.81	0.00	331.81
22205	重要商品储备	673.38	0.00	673.38
2220503	肉类储备	359.12	0.00	359.12
2220509	食盐储备	132.00	0.00	132.00
2220511	应急物资储备	182.26	0.00	182.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101.8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35.10
30101	基本工资	483.92	30201	办公费	21.50
30102	津贴补贴	1,687.66	30202	印刷费	3.25
30103	奖金	552.41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2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59.2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47.00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1.40	30207	邮电费	0.5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8.81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36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48	30211	差旅费	20.16
30113	住房公积金	343.5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8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4.9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28.90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15.44	30215	会议费	3.65
30301	离休费	133.46	30216	培训费	3.70
30302	退休费	701.03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67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41.57
30307	医疗费补助	33.56	30227	委托业务费	73.75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3.79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3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1.9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7.3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1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5,017.31		公用经费合计	435.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30,000.00	30,000.00	0.00	30,00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30,000.00	30,000.00	0.00	30,00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30,000.00	30,000.00	0.00	30,00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30,000.00	30,000.00	0.00	30,00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2.16	3.08	8.41	0.00	8.41	10.67	16.09	3.08	2.33	0.00	2.33	10.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2023年度总收入65,366.41万元，其中本年收入65,366.4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2,466.8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924.1万元，下降23.6%。主要变动情况：单位厉行节约。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0,00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064.16万元，增长3.7%。主要变动情况：中心粮库三期工程建设。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12,899.5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714.09万元，增长5.9%。主要变动情况：粮食储备费用增加。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2023年度总支出65,366.41万元，其中本年支出65,366.4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5,452.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6.13万元，下降0.5%。主要变动情况：单位厉行节约。

2. 项目支出59,914.0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119.72万元，下降7.9%。主要变动情况：项目支出厉行节约。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52,466.8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2,466.8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924.1万元，下降23.6%；主要变动情况：单位厉行节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0,00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064.16万元，增长3.7%；主要变动情况：中心粮库三期工程建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52,466.8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2,466.86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829.57万元，下降7.5%；主要变动情况：因财政资金紧张，单位厉行节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0,00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30,00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6.0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22.16万元的72.6%，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2.29万元，增长323.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3.08万元，完成预算3.08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08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33万元，完成预算8.41万元的27.8%，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59万元，增长214.9%；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33万元，完成预算8.41万元的27.8%，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59万元，增长214.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0.67万元，完成预算10.67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7.61万元，增长248.7%。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因疫情放开，各部门之间交流调研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3.08万元，占19.1%；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33万元，占14.5%；公务接待费支出10.67万元，占66.4%。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3.08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2个、累计7人次。开支内容包括：（1）赴香港参

加中山香港两地科技创新招商活动（2）赴香港参加高质量发展调研活动。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33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33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辆，主要用于车辆的日常保养及维修保险费用。

3. 公务接待费支出10.67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餐费，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115次，接待人数共790人。主要包括本部本门所有2023年度国内接待餐费。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35.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53万元，增长0.8%。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因新招录公务员办公设备购置费用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83.9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1.3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72.6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83.9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0.38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22%；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6.16%，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93.4%。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3辆，其中，其他用车3辆，其他用车主要我局粮食、人防、节能中心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5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4个，二级项目27个，共涉及资金27432.9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3年度中山市中心粮库三期工程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3000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共组织对湾区建设重大课题研究及工作经费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92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3年有3个研究课题共形成了6份研究报告或方案，为相关职能部门推进工作提供了指导，评价等级为优。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7432.9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3000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全年对实现效益提升的220家规上限上服务业企业奖励企业奖励，为125个总部企业人才解决子女入学问题，引导总部企业、服务业企业做大做强，实现营收增长。节假日期间，要求全市农副产品价格调控项目库项目单位按“三限”原则制定重要民生商品价格，切实保障我市重点时段的物价基本平稳。委托第三方机构对我市民办学校教育培养成本、自来水销售价格成本生活垃圾处理成本等开展成本监审及调查，对全市5大成本监审项目约81家单位进行成本监审。按照提出机关提出的价格认定协助要求，完成相关价格认定业务，2023年共完成89宗价格认定业务，办结率

100%。印发《中山市与江门台山市、开平市、鹤山市、恩平市对口开展产业协作工作方案》并报省“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指挥部办公室和省发展改革委备案。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31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28619.54万元，执行数28248.47万元，完成预算的98.7%。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良。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部分项目绩效指标量化细化程度不够。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编制项目预算做实做细，提高绩效指标量化细化程度。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